

2019年海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及对接活动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19年海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及对接活动（A包）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9年11月30日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项目要求

（一）按照落实省委省政府把人才留在海南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做好我省高校硕博毕业生就业工作，同时满足全省企事业单位的用人需求，促进高级人才资源在全省范围内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于2019年5月和10月，各举办一场硕博毕业生专场对接会（50家用人单位以上）。

（二）2019年10月前，按照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吸引并留住优秀的外籍留学生在海南就业、创业，扩大海南外籍人才规模和存量，举办2019年外籍留学生就业沙龙活动。（20家用人单位以上、300名以上外籍留学生）。

（三）开展海南省硕博毕业生和外籍留学生就业意向调查和数据分析工作。

（四）活动前期通过传统媒体、网络媒体进行多方位、多形式宣传；在省内主要媒体、我局网站、微信公众号、招聘网站上刊发活动通告、发布微信朋友圈广告等方式对活动进行广泛宣传发动。

（五）利用O2O招聘对接平台、制作活动网页等方式向硕博毕业生、外籍留学生和企事业单位提供先期信息交流、中期精准对接和

后期信息统计等功能。

（六）邀请专家解读海南省就业创业政策，开设活动网络专栏，宣传和介绍海南就业创业政策及社会发展形势，吸引并留住硕博毕业生和外籍留学生留在海南就业创业。

（七）活动完成后，做好对接效果评估以及后续跟踪服务工作，负责编印服务报告。

（八）负责场地租赁费、场地布置费用、专家劳务费、交通费、食宿费等完成上述项目的产生费用。

三、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一）本次招标项目预算是 85 万元（其中 A 包 45 万元，B 包 20 万元，C 包 20 万元）。报价必须包含竞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相关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该项目招标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该包分三期拨付，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

四、有关资质要求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具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三）具有丰富的大型对接会（50 家以上、350 人）宣传、策划、组织实施经验；

（四）有成熟的运营团队，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有丰富的企业资源，与省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具有良好合作关系；

(五) 有 **O2O** 招聘平台和独立运营的招聘网站；

(六) 与国内各大重要媒体具有良好互动关系，有网络平台、
微信等新媒体深度配合整合能力；

(七) 可以按照我局工作要求和审定的方案执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19 年海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及对接活动（B 包）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项目要求

（一）2019 年上半年，赴我省大中专院校举办 20 场就业创业指导进校园活动（100 人以上），其中需举办 2-3 场规模较大、影响力较广的就业创业指导活动（500 人以上）；

（二）以嘉宾讲座为主要形式，每场邀请 4 名嘉宾围绕就业创业形势、职业生涯规划、求职应聘技巧、面试形象与礼仪、创业心理等课题进行指导宣讲，并组织师生互动交流；

（三）配合我局做好指导活动的组织实施，包括邀请就业创业指导师、对接我省大中专院校、布置会场、活动效果评估等，活动结束后负责编印服务报告；

（四）负责场地费、指导师课酬费、宣传费、交通费、食宿费等完成指导活动的所有产生费用；

（五）该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用及招标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三、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一）本次招标项目预算是 85 万元（其中 A 包 45 万元，B 包 20 万元，C 包 20 万元）。报价必须包含竞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相关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售后服务、税金、

利润及该项目招标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该包分二期拨付，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10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

四、有关资质要求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具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三）具有丰富的就业创业指导活动（100人以上）宣传、策划、组织实施经验；

（四）有成熟的运营团队，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有丰富的就业创业指导师团队资源，在我省大中专院校有成熟的人脉关系和招聘网络；

（五）与省内各大重要媒体具有良好互动关系，有网络平台、微信等新媒体深度配合整合能力；

（六）可以按照我局工作要求和审定的方案执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19 年海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及对接活动（C 包）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项目要求

（一）2019 年下半年，赴我省大中专院校举办 20 场就业创业指导进校园活动（100 人以上），其中需举办 2-3 场规模较大、影响力较广的就业创业指导活动（500 人以上）；

（二）以嘉宾讲座为主要形式，每场邀请 4 名嘉宾围绕就业创业形势、职业生涯规划、求职应聘技巧、面试形象与礼仪、创业心理等课题进行指导宣讲，并组织师生互动交流；

（三）配合我局做好指导活动的组织实施，包括邀请就业创业指导导师、对接我省大中专院校、布置会场、活动效果评估等，活动结束后负责编印服务报告；

（四）负责场地费、指导师课酬费、宣传费、交通费、食宿费等完成指导活动的所有产生费用；

（五）该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用及招标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三、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一）本次招标项目预算是 85 万元（其中 A 包 45 万元，B 包 20 万元，C 包 20 万元）。报价必须包含竞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相关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该项目招标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人不

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 该包分二期拨付，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10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

四、有关资质要求

(一)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 具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三) 具有丰富的就业创业指导活动(100人以上)宣传、策划、组织实施经验；

(四) 有成熟的运营团队，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有丰富的就业创业指导师团队资源，在我省大中专院校有成熟的人脉关系和招聘网络；

(五) 与省内各大重要媒体具有良好互动关系，有网络平台、微信等新媒体深度配合整合能力；

(六) 可以按照我局工作要求和审定的方案执行。